**中共景德镇市区委政法委2019年部门**

**预算编制说明**

1. 中共景德镇市区委政法委概况
2. 部门主要职责
3. 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区委政法委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1.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区委政法委概况2019年部门预算表

1. 收支预算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财政拔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区委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珠山区委政法委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组织领导全区政法各部门的工作。其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上级部门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组织推动依法治区方略的实施，调整研究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向区委提出建议。  
 (三)根据中央精神和区委、区政府总体要求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四)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  
 (五)组织、协调、指导防范和处理法轮功及其他邪教和对社会有危害气功组织问题的工作。  
 (六)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

(七)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我区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八)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相互制约，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九)针对新时期政法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

(十)协调、推动政法工作改革，通过改革进一步加强政法工作。

(十一)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

(十二)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18年底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有行政机构1个（区委政法委本级）；事业单位4个（区和谐平安联创中心、区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办公室、区医患纠纷处理中心、区治安巡防管理办公室）。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编制数为 13人,其中行政编制4人（一正三副）、全额补助事业编制9人。实有人数15人,其中在职15人,包括行政6人、全额补助6人、工勤3人;退休14人。

第二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区委政法委2019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总额703.09万元,按照收入来源划分: 1、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648.6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92.25%。上年结转54.49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7.75%。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支出预算总额703.09万元,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703.0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33.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97.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71.9万元。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03.0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0.71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95.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6万元 ,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2.41%,卫生健康支出5.41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0.77%,住房保障支出10.01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1.42%。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为5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了0.6万元，增加1.04。其中:部门集中采购58.1万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增加。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97.59元，同比上年减少了84.03万元，减少了74.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经费结转。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4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了0.066万元，减少了1.8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接待费3.4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

第三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政法委部门

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行政运行（2013301）其他组织事务支出（2013399）：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用于单位职工所有保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